

武汉东湖高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资产重组进展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武汉东湖高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2 年 2 月 19 日召开了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的议案》及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其他议案，公告决议于 2012 年 2 月 21 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进行了公开披露，公司股票于 2012 年 2 月 21 日复牌交易。

截止目前，与本次交易相关的审计、资产评估以及盈利预测等工作仍在进行中。关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可能涉及的有关风险因素及尚需履行的审批程序等均已在重组预案中披露。

在此期间，公司将根据相关工作进展情况及时进行信息披露，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武汉东湖高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二年四月二十三日